

2005年CPA考试问题解答辅导教材之三 [财务成本管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6/2021_2022_2005_E5_B9_B4CPA_c45_76083.htm

1.问：教材中有哪些文字或数字错误需要更正？答：页行误正 第54页 表2-6最后1列 8.62 5 表2-6最后1列 -1.57 3 表2-6最后1列 -2.48 3 表2-6最后1列 86.66 93.09 第79页 第11行 本年的可持续增长率 上年的可持续增长率 第16行 本年的可持续增长率 上年的可持续增长率 第109页 第10行 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第205页 倒数第9行 等额偿还本金 等额偿还本息 第231页 第16行 前者 留存收益成本 第17行 后者 新发普通股成本 第252页 第19行 等风险债务利率 等风险债务成本 第262页 最后1行 17.7048 17.7408 第263页 第1行 17.7048 17.7408 第271页 最后1行 净利润=股权净投资 净利润 股权净投资 第272页 倒数第13行 营业流动资产增加 营业流动资产 第274页 倒数第10行 $(1 + \text{加权平均资本成本}^t)$ $(1 + \text{加权平均资本成本})^t$ 第277页 第3行 25 25% 第8行 年末总投资年初总投资 年末投资资本年初投资资本 第281页 倒数第2行 331.9905 331.9005 第284页 倒数第9行 甲企业资本成本 甲企业股权资本成本 第288页 倒数第13行 2010年销售额 2020年销售额 第290页 表10-15下第4行 平均预期增长率 $(\text{平均预期增长率} \times 100)$ 第291页 第8行 销售净利率 $(\text{销售净利率} \times 100)$ 第322页 第12行 A、B、C三种产品 甲、乙、丙三种产品 第339页 倒数第15行 月前 目前 第365页 倒数第12行 6386 6368 第388页 第5行 2.2149 3.2149 2.问：教材第47页已获利息倍数的分子“税后利润 所得税 利息费用”中的“利息费用”与分母中的“利息费用”是一样的吗？答：已获利息倍数是衡量企业偿付利息能

力的财务比率。计算该比率的分子“息税前利润”是指本期“可供支付利息的利润”，分母“利息费用”是指本期“需要负担的利息”。在最简单的情况下，计算息税前利润时已经扣除的利息费用与本期需要负担的利息费用相同，则“息税前利润”可以用“税后利润 所得税 利息费用”来确定，此时分母和分子的“利息费用”数额是一样的，即为计入“财务费用”的债务利息。如果考虑到不同的分析目的，以及会计处理的细节问题，情况将变得复杂起来：本期“需要负担的利息”不等于计入“财务费用”的债务利息。（1）已资本化的利息应计入本期“需负担的利息费用”。企业需要支付的利息不仅限于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还应包括计入长期资产成本的利息。（2）未资本化的长期租赁负债的隐含利息，应计入本期“需负担的利息费用”。对于未资本化的长期租赁负债的利息，一般认为也应计入本期“需要负担的利息”。（3）如果已获利息倍数作为衡量偿还长期债务利息的指标，则应区分长期债务利息和短期债务利息，“应负担的利息费用”应仅含长期债务利息，包括约定的利息和折价、溢价摊销，折价摊销是利息费用的加项，溢价摊销是利息费用的减项。不过，外部分析人往往缺乏区分长、短期债务利息的信息，因此只有内部分析时才作这种区分。总之，凡是债务或承诺产生的应归属于本期负担的利息，不管是已支付或应付的利息费用均应包括在“需要负担的债务利息”之内。“可供支付利息的利润”也可能不等于“息税前利润”：（1）作为衡量偿债“能力”的指标，“可供支付利息的利润”应当是“正常”的利润，应扣各种非经常项目损益和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2）非合并子公司的按权益法确认

的损益应当扣除。除非记录权益法的利润收到现金，权益利润不能用于偿债；权益法的亏损通常不需要支付现金，不影响企业的付息能力。（3）应当根据少数股东损益调整前的利润计算已获利息倍数。需要承担的利息费用是合并企业的所有利息费用，因此可供支付利息的利润也应是包括少数股东利润。（4）在进行上述损益调整时应同时进行有关的所得税调整。如果不存在上述复杂情况，或者无法取得相关的数据，则可按简单情况处理。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